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1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出。

2.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1月26日上午9:30在瓦轴集团办公大楼100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12人。

4.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兴海先生主持。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张兴海、陈家军、王继元、李东对此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票 8 票，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财务顾问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要约收购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1.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6 日